**免检车核发检验合格标志**

机动车所有人等待受理窗口叫号

受理窗口审查相关证明、凭证，录入相关信息

核发检验合格标志

**需提交以下证明、凭证：**1、机动车所有人的身份证明；2、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凭证（已实现电子核查的，无需提交）；（免检车范围：注册登记6年以内的7座以下非营运小型载客汽车、摩托车）

导办台审查机动车所有人提交的资料、凭证。

（资料齐全的，发放号单于机动车所有人，资料不齐全的，出具一次性告知书）